

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预算项目 绩效自评报告

项目名称：农民社区管理补助和“五务合一”建设项目
项目单位：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花山街道办事处
区财政局主管业务科室：东湖高新区财政局行财科
评价机构：武汉大元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

2018年5月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(一)项目概况

农民社区管理补助和“五务合一”建设项目预算资金 204 万元。

2017 年实际支出农民社区管理补助和“五务合一”建设项目经费 204 万元。其中，“五务合一”专项经费 104 万元；农民社区管理补助经费 100 万元。

(二)项目预算绩效目标

1. 产出目标

指标内容	指标值
补助每个社区 10 万元	7 个社区
补助棠园社区	30 万元
补助发放率	100%

2. 效果目标

根据“五务合一”建设要求，对棠园社区“五务合一”建设资金严格把控申报、审批程序，社区的办公用房、各活动室建设能正式投入使用。

二、项目绩效分析

(一)项目管理情况

1、业务管理情况

①项目基础资料；

根据市委《关于实施党的基层组织建设“堡垒工程”的意见》[武发(2014)7 号]文件要求,为进一步加强东湖高新

区党员群众服务中心规范化建设,把加强党的建设、创新社会管理和服务人民群众有机结合,充分发挥党员群众服务中心作用,以全面建设为基础,完善功能为关键,发挥作用为根本,全面做好党员群众服务中心建设、管理和使用工作,着力构建以基层党组织为主导,以党员干部为主体面向广大人民群众的综合服务体系,经多次讨论、结合实际情况,以建设标准、建设要求、责任制的分工制定了《关于推进 2017 年社区(村)“五务合全覆盖实施方案》,促使项目顺利有效的实施。

②项目质量控制采取的措施:

项目严格按计划进行,充分协调项目参与各方的关系,确保项目质量;项目完成后取得原始费用凭证并经具体经办人、负责人及分管领导审核签字后申请支付。

2、财务管理情况

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204 万元。截至 2017 年底,实际资金到位 204 万元,资金到位率为 100%。实际支出 204 万元,与预算金额一致。

(二)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

1、产出目标

指标内容	完成情况
补助每个社区 10 万元	补助碧桂园小区 6.82 万元、梅园小区 0.1 万元;其他社区补助水费 2.96 万元
补助棠园社区	90.12 万元
补助发放率	100%

已基本完成项目预算绩效目标。

2、效果目标

新装修改造棠园社区工作服务中心、群众活动中心、青少年活动空间等“五务合一”场所面积 1300 余平方米，共分 5 个包段协同建设，工程于 7 月 25 日动工，9 月 25 日竣工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，为棠园社区 4147 户居民提供社区服务，提升服务质量，群众满意度 91.1%。

三、自评结论

(一) 自评结论

本项目符合国家的政策，与实际需求高度相关；项目具有明确的绩效目标，项目资金到位及时，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实际需要实施，具有较高的效率；项目的顺利实施具有较好的社会效益。按照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要求，如期全面完成各项指标。项目决策得分 15 分，项目管理得分 25 分，项目绩效得分 54 分，项目的综合评分 94 分，评定结论为：优。

(二) 主要经验，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

去年区社发局已批准成立了花城家园棠园社区，今年根据“五务合一”建设要求，协助党群办组织科指导棠园社区“五务合一”建设，预算总投资为 270 余万元，共分 5 个包段协同建设，工程于 7 月 25 日动工，9 月 25 日全部竣工。社区办对棠园社区“五务合一”建设资金严格把控申报、审批程序。目前社区的办公用房、各活动室建设已正式投入使用。